**查核實習通知單 【密】**

總行副理 王小明 台照：

台端奉調參加查核實習，第1階段實習日期為：2月12日 至 2月22日，實習分行：，實習項目：存款業務；請於實習第一日上午8時30分前到達實習分行，並向本處領隊稽核陳XX報到後進行實習。

董事會稽核處

蝻

【註】：到受查單位實習前，請絕對不可將實習分行及日期事先洩漏，以免受懲處。